

渝商职院党发〔2024〕16号

关于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各党（总）支部，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2024年第6次党委会研究决定，现对领导班子成员分工作如下调整。

党委副书记、院长江涛：主持学校行政全面工作，代管学校党委全面工作；分管统战工作、审计处，联系马克思主义学院、人工智能学院；对学校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工作、安全稳定工作负总责，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和基层党建第一责任，负责分管部门、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、基层党建、意识形态工作和安全稳定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余晓玲：协助党委书记分管党委日常事务，分管党政办公室、组织人事处、宣传部、工会，联系经济贸易学院、

出版传媒学院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和意识形态工作分管责任，负责分管部门、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、基层党建、意识形态工作和安全稳定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贾小波：分管质量管理处、教务处、继续教育学院，联系文化旅游学院、通识教育学院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“一岗双责”，负责分管部门、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、基层党建、意识形态工作和安全稳定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丁谦：分管后勤处、信息技术中心、图书馆，联系会计学院、财经管理学院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“一岗双责”，负责分管部门、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、基层党建、意识形态工作和安全稳定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管军：分管南岸校区、财务处、科研处（发展规划处）、实习实训管理中心、南岸校区综合办公室，联系烹饪学院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“一岗双责”，负责分管部门、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、基层党建、意识形态工作和安全稳定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监察专员杨梅：主持学校纪委工作，分管纪检监察室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“一岗双责”，负责分管部门、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、基层党建、意识形态工作和安全稳定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舒鸿：分管学生工作部、招生就业处、保卫处、团委，联系电子商务学院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“一岗双责”，负责分管部门、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、基层党建、意识形

态工作和安全稳定工作。

各二级学院相关专项工作由对应部门(领域)的分管校领导归口管理，日常综合事务管理由联系校领导负责。

中共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24年3月19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4年3月20日印发
